

尚纬股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9 年 5 月 23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55.4637 万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为 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预留授予情况与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规定的内容一致，本次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预留授予日：2019 年 4 月 26 日。
- 2、预留授予价格：2.95 元/股。

3、预留部分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4、预留授予人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11 人，为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

5、预留授予数量：55.4637 万股。

6、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 (11 人)	55.4637	5.49%	0.11%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0%

二、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锁定期及解除限售期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期安排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当期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三、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4833号）：截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止，公司已收到钟祖华、潘洪生、张征等 11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共计人民币 1,636,179.15 元，其中股本共计人民币 554,637.00 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占公司股本总额 520,005,000.00 元的 0.11%。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共计人民币 1,636,179.15 元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前全部缴存在公司账户内。

四、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2019 年 5 月 23 日，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

五、预留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授予完

成后公司总股本不会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动，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说明本次权益授予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9,540,000	1.83	+554,637	10,094,637	1.94
无限售条件股份	510,465,000	98.17	-554,637	509,910,363	98.06
总计	520,005,000	100	0	520,005,000.00	1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预留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由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董事会已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9年4月26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19年（万元）	2020年（万元）	2021年（万元）
55.4637	187.52	104.94	71.93	10.64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2、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九、报备文件

(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日